附件

区统计局权责清单分解到内设机构事项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职权类别 | 职权名称 | 承办机构 | 备注 |
| 主项名称 | 子项名称 |
| 1 | 行政处罚 | 对统计调查对象拒绝提供统计资料或者经催报后仍未按时提供统计资料的、提供不真实或者不完整的统计资料的、拒绝答复或者不如实答复统计检查查询书的、拒绝、阻碍统计调查、统计检查的、转移、隐匿、篡改、毁弃或者拒绝提供原始记录和凭证、统计台账、统计调查表及其他相关证明和资料的处罚 |  | 办公室（行政审批股） |  |
| 2 | 行政处罚 | 对统计调查对象拒绝提供统计资料或者经催报后仍未按时提供统计资料的、提供不真实或者不完整的统计资料的、拒绝答复或者不如实答复统计检查查询书的、拒绝、阻碍统计调查、统计检查的、转移、隐匿、篡改、毁弃或者拒绝提供原始记录和凭证、统计台账、统计调查表及其他相关证明和资料的处罚 | 对经济普查对象拒绝或者妨碍接受经济普查机构、经济普查人员依法进行的调查、提供虚假或者不完整的经济普查资料的、未按时提供与经济普查有关的资料，经催报后仍未提供的处罚 | 办公室（行政审批股） |  |
| 3 | 行政处罚 | 对统计调查对象拒绝提供统计资料或者经催报后仍未按时提供统计资料的、提供不真实或者不完整的统计资料的、拒绝答复或者不如实答复统计检查查询书的、拒绝、阻碍统计调查、统计检查的、转移、隐匿、篡改、毁弃或者拒绝提供原始记录和凭证、统计台账、统计调查表及其他相关证明和资料的处罚 | 对拒绝或者妨碍普查办公室、普查人员依法进行调查的；提供虚假或者不完整的农业普查资料的；未按时提供与农业普查有关的资料，经催报后仍未提供的；拒绝、推诿和阻挠依法进行的农业普查执法检查的；在接受农业普查执法检查时，转移、隐匿、篡改、毁弃原始记录、统计台账、普查表、会计资料及其他相关资料的处罚 | 办公室（行政审批股） |  |
| 4 | 行政处罚 | 对统计调查对象迟报统计资料，或者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置原始记录、统计台账的处罚 |  | 办公室（行政审批股） |  |
| 5 | 行政处罚 | 对仿造、篡改或者冒用《国家统计调查证》的单位的处罚 |  | 办公室（行政审批股） |  |
| 6 | 行政奖励 | 对在统计工作中做出贡献的集体和个人的奖励 | 对统计工作做出突出贡献、取得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 办公室（行政审批股） |  |
| 对在重大国情国力调查工作中贡献突出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
| 7 | 其它权利 | 对统计调查对象贯彻实施统计法律、法规、规章和统计制度的监督检查 |  | 办公室（行政审批股） |  |
| 8 | 其它权利 | 组织统计调查 |  | 办公室（行政审批股） |  |